

# 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关于拟参与认购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

1、公司本次参与认购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东航股份”）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是基于对东航股份投资价值的分析和未来发展前景的判断，进一步有效落实中航产融服务民机产业战略，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议案已经过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与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

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因此，我们就《关于拟参与认购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发表同意意见。

独立董事：

殷醒民 孙祁祥 周华

2022 年 12 月 2 日